2023年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

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**：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| 案件名称 |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| 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| 法定代表人姓名 | 主要违法事实 |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|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| 作出处罚的日期 |
| 1 | 西市监处罚〔2023〕0040号 | 西安市新城区丁奥宇化妆品店经营不符合化妆品技术规范的“尚品美白祛斑精华霜”案 | 西安市新城区丁奥宇化妆品店 | 92610102MA6U5J9449 | 丁向华 | 1.当事人经营不符合化妆品技术规范的“尚品美白祛斑精华霜”（生产企业：广州尚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批号：20210621F1）的行为，违反了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六条第二款之规定；  2.当事人经营的“尚品美白祛斑精华霜”冒用他人厂名、厂址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第三十七条之规定；  3.当事人未严格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行为，违反了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。 | 1、没收不合格化妆品1盒；  2、罚款 0.1万元。  依据《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二项之规定 | 自动履行  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| 2023年2月6日 |